

第一届宁夏建院大学生电子商务 “创新、创意及创业”挑战赛评分规则

(1) 作品的质量：强调原创性、可行性、实践性。

(2) 每队最终成绩计算方法：为避免同分情况，评委组组长给该组每支团队打分时，须加打两位不重复的小数分(例：85.39；91.97)；而其余组员则不打小数分（例：85；91），每组成绩以该组评委的平均分为准。

(3) 若对该组打分，在前5名中，出现了有相同分数的团队，竞组委会立即与评委组组长联系，由每组组长召集组员商议，解决同分问题。

(4) 评委必须按《第一届宁夏建院大学生电子商务“创新、创意及创业”挑战赛评分细则》所列评分项目进行打分，须客观、严谨，不得遗漏。